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21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味食品”）及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家园”）、自贡市天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天味”）累计获得政府补助资金共计18,710,865.53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项目名称	收到补助时间	金额（元）	类型	补助单位
1	天味食品	2019年度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	2021年5月11日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双流区 新经济和科技局
2	天味食品	2021年农业标准化品牌建设奖补资金	2021年10月12日	2,472,1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双流区 农业农村局
3	天味家园	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021年11月17日	3,878,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郫都区 经济和信息化局
4	天味家园	鼓励发展领军企业项目奖补资金	2021年11月26日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郫都区 经济和信息化局
5	天味家园	鼓励企业多做贡献项目奖补资金	2021年11月26日	3,139,5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郫都区 经济和信息化局
6	天味家园	工业类财政扶持项目资金	2021年12月15日	3,903,2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郫都区 经济和信息化局
7	天味食品	2021年以工代训补贴资金	2021年12月21日	1,431,6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双流区 就业服务管理局

8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其他 100 万元以下零星政府补助	2021 年 1 月-12 月	1,886,465.53	与收益相关	政府相关部门
合计				18,710,865.53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 14,832,865.53 元与收益相关，3,878,000.00 元与资产相关，公司将政府补助资金中的 4,754,6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其余 13,956,265.53 元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情况将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